

广东省翁源县人民政府

翁源县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县人大常委会审议 《翁源县 2022 年第二次预算调整 方案的报告(草案)》的请示

县人大常委会:

《翁源县 2022 年第二次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草案)》已经县政府十六届第 23 次常务会议、县委十四届第 50 次常委会议研究通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法》、《广东省预算审批监督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文件的规定，现提请县人大常委会审议。

一、2022 年政府债务限额管理情况(附件 1)

我县 2022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394,475.35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70,079.45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324,395.90 万元。

二、2022 年政府债务余额管理情况(附件 2)

我县 2022 年底政府债务余额 394,407.04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70,011.34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324,395.70 万元。

三、新增债券资金安排情况(附件 3)

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省财政厅下达我县 2022 年新增债券资金 125,500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资金 117,000 万元，新增一般债券资金 4,000 万元，新增一般债券资金用途调剂 4,500 万元），其中：1 月发行转贷新增专项债券资金 12,100 万元；3 月发行转贷新增专项债券资金 32,900 万元；5 月发行转贷新增债券资金 51,000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资金 48,000 万元，新增一般债券资金 3,000 万元）；5 月新增一般债券资金用途调剂 4,500 万元；6 月发行转贷新增债券资金 25,000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资金 24,000 万元，新增一般债券资金 1,000 万元）；

（一）1 月发行的 2022 年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

1. 2022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五期）2,000 万元用于翁源县城乡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2. 2022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六期）10,100 万元，其中：

（1）2,500 万元用于翁源县公办幼儿园学位保障项目；

（2）1,000 万元用于广东省韶关市翁源县兰花产业园建设项目；

（3）1,500 万元用于翁源产业园区产城融合基础设施配套项目；

（4）1,600 万元用于翁源县全域旅游配套设施项目；

（5）2,000 万元用于翁源产业园工业园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韶关南部对接大湾区产业共建平台）；

(6) 1,500 万元用于翁城镇城乡融合发展补短板强弱项项目。

(二) 3 月发行的 2022 年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

1. 2022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四期）12,000 万元，其中：

(1) 3,000 万元用于翁源县城城乡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2) 3,000 万元用于翁源县人民医院改扩建补短板项目；

(3) 6,000 万元用于翁源县 2020 年老旧小区改造建设项目（一期）；

2. 2022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五期）20,900 万元，其中：

(1) 2,500 万元用于翁源县公办幼儿园学位保障项目；

(2) 780 万元用于广东省韶关市翁源县兰花产业园建设项目；

(3) 3,500 万元用于翁源产业园区产城融合基础设施配套项目；

(4) 4,400 万元用于翁源县全域旅游配套设施项目；

(5) 5,000 万元用于翁源产业园工业园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韶关南部对接大湾区产业共建平台）；

(6) 3,500 万元用于翁城镇城乡融合发展补短板强弱项目；

(7) 1,220 万元用于翁源县园洞水库工程项目。

(三) 5 月发行的 2022 年地方政府新增债券。

1. 2022 年广东省政府一般债券（五期）1,500 万元，其中：

(1) 1,000 万元用于翁源县陈璘小学建设项目；

(2) 500 万元用于翁源县中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及运行管护;

2. 2022 年广东省政府一般债券 (四期) 1,500 万元, 其中:

(1) 1,000 万元用于翁源县陈璘小学建设项目;

(2) 500 万元用于翁源县中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及运行管护。

3. 2022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 (二十一期) 16,000 万元,

其中:

(1) 3,000 万元用于翁源县城乡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2) 4,000 万元用于中国兰花技能培训学院;

(3) 8,000 万元用于广东省韶关市翁源县全域医疗卫生提升工程;

(4) 1,000 万元用于翁源县 2020 年老旧小区改造建设项目 (一期)。

4. 2022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 (二十三期) 32,000 万元,

其中:

(1) 6,000 万元用于翁源县公办幼儿园学位保障项目;

(2) 14,000 万元用于翁源县全域旅游配套设施项目;

(3) 3,000 万元用于翁源县“兰乡古韵”廊线 (二期) 项目;

(4) 6,000 万元用于广东省韶关市翁源县泉坑水库及灌区改造建设项目;

(5) 3,000 万元用于翁源县人民医院改扩建补短板项目。

(四) 5 月调剂新增的 2022 年地方政府新增债券。

1. 2022 年广东省政府一般债券 (二期) 4,500 万元, 其中:

(1) 2,500 万元用于翁源县农村安全饮用水保障工程;

(2) 2,000 万元用于翁源县陈璘小学建设项目。

(五) 6 月发行的 2022 年地方政府新增债券。

1. 2022 年广东省政府一般债券 (八期) 1,000 万元用于翁源县中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及运行管护。

2. 2022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 (三十期) 17,000 万元, 其中:

(1) 2,000 万元用于广东省韶关市翁源县兰花产业园建设项目;

(2) 5,000 万元用于翁源产业园区产城融合基础设施配套项目;

(3) 2,000 万元用于翁源产业园工业园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韶关南部对接大湾区产业共建平台);

(4) 3,000 万元用于翁源县人民医院改扩建补短板项目;

(5) 5,000 万元用于翁源县圆洞水库工程项目;

3. 2022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 (二十九期) 7,000 万元, 其中:

(1) 2,000 万元用于翁源县污水处理厂及城区管网配套工程;

(2) 2,000 万元用于翁源县园洞水库工程项目;

(3) 3,000 万元用于翁源产业园工业园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韶关南部对接大湾区产业共建平台)。

(六) 2022 年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资金用途调整 (附件 4)

1. 经《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调整新增债券资金用途事项的批复》（粤财债〔2022〕34号）批准，我县2022年第一批5月新增一般债券资金用途调剂4,5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北江河道综合整治工程的一般债券资金4,500万元调剂2,000万元用于翁源县陈璘小学建设项目；2,500万元用于翁源县农村安全饮水保障工程。调剂后，翁源县陈璘小学建设项目4,000万元；翁源县农村安全饮水保障工程2,500万元。

2. 经《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调整新增债券资金用途事项的批复》（粤财债〔2022〕63号）批准，2021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八十五期）广东省韶关市翁源县兰花产业园建设项目1,780万元调整用于翁源县园洞水库工程项目；2022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五期）广东省韶关市翁源县兰花产业园建设项目1,220万元调整用于翁源县园洞水库工程项目；2022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四期）中国兰花技能培训中心3,000万元调整用于翁源县人民医院改扩建补短板项目；2022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四期）中国兰花技能培训中心2,000万元调整用于翁源县2020年老旧小区改造建设项目（一期）；2022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一期）中国兰花技能培训中心1,000万元调整用于翁源县2020年老旧小区改造建设项目（一期）；2022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九期）翁源县污水处理厂及城区管网配套工程2,000万元调整用于翁源县园洞水库工程项目；2022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九期）翁源县污水处理厂及城区管网配套工程3,000万元调整

用于翁源产业园工业园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韶关南部对接大湾区产业共建平台）。调整后，翁源县园洞水库工程项目 8,220 万元，翁源县人民医院改扩建补短板项目 9,000 万元，翁源县 2020 年老旧小区改造建设项目（一期）7,000 万元，翁源产业园工业园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韶关南部对接大湾区产业共建平台）12,000 万元，广东省韶关市翁源县兰花产业园建设项目 3,780 万元，中国兰花技能培训中心 4,000 万元，翁源县污水处理厂及城区管网配套工程 2,000 万元。

3. 经《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调整新增债券资金用途事项的批复》（粤财债〔2022〕83 号）批准，2022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三期）翁源县全域旅游配套设施项目 1,000 万元调整用于广东省江门市新会区乡村振兴示范片区建设项目，调整后，翁源县全域旅游配套设施项目 20,000 万元。

四、再融资债券资金安排使用情况

截止 2022 年 12 月底，省财政厅下达我县再融资债券资金 5,226 万元，用于偿还我县到期的地方政府债券本金。按照文件精神，再融资债券资金安排如下：

其中 1,283 万元用于偿还 2015 年广东省政府一般债券（七期）本金，391 万元用于偿还 2015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二期）本金，225 万元用于偿还 2015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五期），3227 万元用于偿还 2015 年广东省政府一般债券（十五期），100 万元用于偿还 2015 年广东省政府定向承销发行的置换一般债券

(十一期)。

五、直达资金项目安排情况（附件5）

截止2022年12月底，2022年省下达我县中央和地方直达资金71,243.96万元，分别为：直达资金71,125.96万元（中央安排51,396.29万元，省级安排19729.67万元），参照直达资金118万元，具体分配使用情况如下：

（一）直达资金分配使用情况。

1. 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11,603万元。主要是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用于年初预算“三保”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2. 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资金59,522.96万元。按照文件指定用途安排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学生资助补助、城乡义务教育补助、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计划生育补助、就业补助、农田建设补助、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医疗救助补助、优抚对象补助、优抚对象医疗保险、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困难群众救助补助、城乡居民基本医疗补助、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等民生支出。

（二）参照直达资金管理资金分配使用情况。

参照直达资金管理资金118万元。按照文件指定用途安排用于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跃进水库茶园坪村饮水工程，龙仙镇联群村、坝仔镇金鸡村太阳能路灯工程，翁城泉坑村机电排灌站等项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事项（附件6）

（一）收入预算的调整事项。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第一次预算调整的396,197万元，调整为363,305万元，对比减少32,892万元，比第一次预算调整降低8.3%。调整部分为：调减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5,157万元，调减上级补助收入21,965万元，调入资金调增420万元，调增新增一般债券收入500万元，调增再融资债券收入4,610万。

（二）支出预算的调整事项。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由第一次预算调整的396,197万元，调整为363,305万元，对比减少32,892万元，比第一次预算调整降低8.3%。具体支出结构和主要调整项目为：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调减15,539万元，主要是：调减铁龙林场在职人员、退休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2,969万元，调减税收征收经费调减2,900万元，调减调减县级部门预算结余数7,900万元等。

2. 国防支出调减1万元，主要是：调减翁源县人民武装部征兵征集费1万元。

3. 公共安全支出调增860万元，主要是：调增附城、工业路、坝仔、周陂派出所业务用房建设业务用房建设等工程120万元，调增社区警务工作经费296万，调增公安局辅警人员经费129万，调增上级转移支付支出315万元等。

4. 教育支出调减10,510万元，主要是：调增青少年官工作

经费 297 万元，调增翁源县丰源、开源城乡建设投资 1,784 万，调增税收征收经费 2,900 万，调减教育局年预算结余 1,301 万，调减上级转移支付支出 11,290 万元等。

5. 科学技术支出调减 9 万元，主要是：调减科普工作经费 9 万。

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调减 761 万元，主要是：调增翁源县广播电视台融媒体中心业务工作经费 80 万元，调减翁源县广播电视台年初预算结余 459 万，调减上级转移支付支出 382 万元。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调减 2,980 万元，主要是：调增机关事业单位部分退休人员养老金及相关补贴补发费用共 573 万元，调增各项抚恤金共 60 万元，调增工作和活动经费 34 万，调减归还非税垫付资金 200 万，调减年初预算结余 3,447 万元等。

8. 卫生健康支出调减 4,775 万元，主要是：调增优秀奖及独生子女父母奖 28 万元，调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 1960 万元，调减年初预算结余 4,417 万元，调减上级转移支付支出 2346 万元等。

9. 节能环保支出调减 5,184 万元，主要是：调增江尾长江和周陂陈村危险废物安全填埋处置共 38 万元，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畜禽养殖污染防治规划编制 43 万，调减年初预算结余 140 万元，调减上级转移支付支出 5,243 万元等。

10. 城乡社区支出调减 8,942 万元，主要是：调增翁源县巡查防控“两违”建筑服务外包（第三期）服务费、2022 年路灯电

费等 248 万元，调减翁源县国有资产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500 万元，调减翁源县开源公司注册资本 514 万元，调减归还非税垫付资金 1,000 万元，调减年初预算结余 5,200 万元，调减上级转移支付支出 976 万元等。

11. 农林水支出调减 714 万元，主要是：调增 2022 年受灾农户赔偿款 450 万，2022 年水毁水利工程 100 万，调减年初预算结余 675 万，调减上级转移支付支出 839 万元等。

12. 交通运输支出调增 117 万元，主要是：调增翁源县普通公路治理超限超载非现场执法监测点建设经费 50 万元，调增退休人员补贴及优秀奖 8 万元，调减年初预算结余 54 万，调增上级转移支付支出 113 万元等。

13.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调减 64 万元，主要是：调减上级转移支付支出 64 万元。

14.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调减 494 万元，主要是：调增上级转移支付支出 494 万元。

15.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调减 9,215 万元，主要是：调减年初预算结余 472 万，调减上级转移支付支出 8,743 万元等。

16. 住房保障支出调减 36 万元，主要是：调增行政及参公、事业编制在职人员工资附加性支出 36 万元。

17.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调增 494 万元，主要是：调增政府专职消防队政府购买人员经费 33 万元，调增翁源县应急管理局绩效优秀考核奖、集训经费等 8 万，调增上级转移支付支出 453

万元等。

18. 预备费调减 1,000 万元。主要是：调减年初预算预算股代编项目预备费 1,000 万元。

19. 债务发行费支出调减 15 万元。主要是：调减年初预算预算股代编项目债务发行费支出 15 万元。

20. 债务付息支出调增 43 万元，主要是：调增债务付息支出 43 万元。

21. 其他支出调减 534 万元，主要是：调减返还补缴的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清算资金（妇幼）174 万元，调减年初预算安排支出 305 万元。

经上述预算变动，经人代会通过的第一次预算调整的收入预算 396,197 万元、支出预算 396,197 万元，调整为收入预算 363,305 万元、支出预算 363,305 万元，收支平衡。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事项(附件 7)

(一) 收入预算的调整事项。

政府性基金收入由年初预算的 139,723 万元,调整为 163,048 万元,对比增加 23,325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长 16.69%。主要增减事项是:调减土地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5,463 万元;调减农业土地开发收入 260 万元;调增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2,387 万元;调减污水处理费收入 125 万元;调增福利彩票公益金收入 68 万元;调减体育彩票公益金收入 2 万元;调减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1,100 万元;调增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 204 万元;调增地方

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47,616 万元。

(二) 支出预算的调整事项。

政府性基金支出由年初预算的 139,723 万元,调整为 163,048 万元,对比增加 23,325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长 16.69%。具体支出结构和主要调整项目为:

1.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调减 28,817 万元,主要增减事项是:调减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7,964 万元;调减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安排的支出 1,100 万元;调减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安排的支出 260 万元;调增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安排的支出 624 万元;调减污水处理费收入安排的支出 117 万元。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调减 44 万元。

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调减 23 万元。

4. 农林水支出调减 80 万元。

5. 债务付息支出调增 1,120 万元。

6. 债务发行费调增 48 万元。

7. 其他支出调增 44,618 万元,主要增减事项是:调减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50 万元;调减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5 万元;调减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安排的支出 92 万元;调增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44,885 万元。

8. 交通运输支出调减 22 万元。

9. 年终结余调增 6,525 万元。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整事项(附件 8)

(一) 收入预算的调整事项。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由年初预算的 1,190 万元,调整为 650 万元,对比减少 540 万元,比年初预算下降 45.38%。主要增减事项是:调减利润收入 222 万元;调减股利、股息收入 318 万元。

(二) 支出预算的调整事项。

国有资本经营支出由年初预算的 1,190 万元,调整为 230 万元,对比减少 960 万元,比年初预算下降 80.67%。具体支出结构和主要调整项目为:调增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35 万元;调减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995 万元;调出资金调增 420 万元。

九、社保基金预算调整事项(附件 9)

(一) 收入预算的调整事项。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由年初预算的 40,747.09 万元,调整为 39,251.32 万元,对比减少 1,495.77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3.67%。主要增减事项是:调减改革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收入 1,128.79 万元;调减职业年金收入 366.98 万元。

(二) 支出预算的调整事项。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由年初预算的 41,217.62 万元,调整为 41,192.90 万元,对比调减 24.72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0.05%。主要增减事项是:调减改革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751.5 万元;调增职业年金支出 726.78 万元。

社会保险基金本年结余由年初的-470.53万元，调整为-1,941.58万元，对比调减1,471.05万元；年末滚存结余2,483.94万元。

- 附件：
1. 翁源县 2022 年政府债务限额情况表
 2. 翁源县 2022 年政府债务余额情况表
 3. 翁源县 2022 年新增债券项目资金安排表
 4. 翁源县 2022 年新增债券项目调整情况表
 5. 翁源县 2022 年直达资金项目安排表
 6. 翁源县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总表
 7. 翁源县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总表
 8. 翁源县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调整表
 9. 翁源县 2022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调整表

翁源县人民政府

2022 年 12 月 16 日